

装修工高楼坠亡事故频发,昨又闻惨剧—— 请为高空作业系上“安全带”

又见装修工高空坠亡惨剧!昨天下午1时许,在杨浦区世界路世和园小区,一名41岁的装修工站在窗外,为13楼一户居民拆墙装修时,不慎坠落当场身亡。细究其原因,最主要的是装修工自身未系保险带违规操作。

装修工人高空坠亡

小区居民介绍,事发时,工人们正在13楼一户居民家做拆墙、装落地门窗等工作。不料,其中一名工人没有采取任何安全措施站在裸露的窗台上,突然失去平衡,径直从高空坠落至一楼地上,当即血流满地,不省人事。意外发生后,120人员到达现场紧急施救,但工人颅脑遭受重创,被宣告死亡。

工人资质鱼龙混杂

业内人士认为,高空作业人员必须具备高空作业的资质和技能,但目前市场上高空作业人员“正规

军”和“游击队”混杂,一些施工人员安全设备不全,有的工人甚至缺乏基本的高空作业安全常识,作业前对安全装备不检查,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。

另外,为降低成本,许多企业都不给短工、零工等安装工提供安全带,让工人自己购买。为了图便宜,工人一般都在非正规摊点购买设备,质量难以保证。

高空作业需“登高证”

根据国家相关规定,从事高空作业及特殊工种的男职工年龄不宜超过50周岁,女职工不宜超过45周岁,且必须经过严格的培训持证才能上岗工作。高空作业人员必须注意“三宝四口五临边”。“三宝”是建筑工人安全防护的三件宝:安全帽、安全带、安全网。“四口”即:在建工程的预留洞口、电梯井口、通道口、楼梯口的防护。“五临边”即:在建工程的楼面临边、

屋面临边、阳台临边、升降口临边、基坑临边。

此外,在2010年7月,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就实施了新的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》,其中明确,高空操作工必须在有资质的培训机构接受培训,考取《高空作业资格证》,也就是俗称的“登高证”以后才能上岗工作。

高空作业的监管涉及城建、安监、劳动等多个部门,目前缺乏明确的管理办法,造成了监管困难。律师表示,高空作业具有危险性,工人自身必须做好安全措施,一旦发生坠楼事故,责任由安全生产监督部门来认定,必要时通过法律途径来解决。

此外,政府有责任对企业加强引导,对高空作业工作人员加强安全教育宣传,对违章作业的企业,要加大惩罚力度。

本报记者 屠仕超 陆常青

【相关链接】

今年高空坠亡事故

7月7日上午9时,在 场中路一小区,一空调维修工为3楼一户人家维修空调外机,身子探出窗外。而空调外机支架已年久锈蚀,突然断裂,工人失去支撑跌下楼去,不幸身亡。事发时,维修工人未系保险带。

5月21日上午10时,共和新路共康路上一室内游泳池发生惨祸,正在棚顶作业的工人未采取安全措施,失足从20米高空坠落,伤重不治身亡。

4月25日下午2时许,中原路上一家店家发生意外,一名工人在安装空调时,不慎从高处掉落,抢救无效身亡。目击者表示,工人未系保险带,未戴安全帽。

因薪资纠纷物业交接一拖再拖

本报讯(记者 曹文清)原物业撤离,门卫却不走,新物业表示无法接手。昨天,读者王女士致电本报962288热线,反映自己小区由于物业缺位,垃圾已经两周无人清理,臭气熏天。

王女士居住在翔殷路上的洪东新苑小区。10月初,她发现原本定期清空的垃圾箱已经被一袋袋生活垃圾塞得“扑扑满”,却不见有人清理。几天过去,垃圾箱还是无人问津,居民无奈,只能将垃圾堆放在周围的地面上。如今两周过去了,垃圾堆越来越大,小区公共部位变得脏乱不堪,臭气熏天,这让居民们怨声载道。

经过一番打听,王女士才得知,原先的物业已经撤走,而新物业不知何故迟迟不来接手,现在小区成了无人管的真空地带。“再这样下去小区就快成垃圾站了,什么时候才能有人来管一管?”王女士说。

为此,记者致电小区洪东居委,居委主任说这件事也令他们头痛不已。9月底时,小区原先的物业就已撤离,新物业打算10月1日起接手小区的管理。谁知,前物业聘请的两名门卫却一直滞留在门卫室内。新物业见状,表示自己无法全面进驻,也就迟迟不开展工作。原来,这两名门卫与上一家物业存在一些薪资纠纷,但又不愿通过劳动仲裁的方式处理,居委和业委会已几次进行协商,都无法成功。局面僵持至今,物业的交接工作便一拖再拖。

居委主任说,两周以来小区卫生只进行过一次清理,还是居委干部自己掏钱请人来打扫,但这毕竟不是长久之计,“目前也只能想办法继续协商,尽快让小区恢复卫生有序。”

无视安全警示 路边池塘垂竿 高压电线下钓鱼性命交关

“头上有三条高压线,河边有安全警示牌,都挡不住垂钓者。”昨天,网友“shdelubi”在新民网上海滩微博(t.xinmin.cn)上反映,浦东新区长清路板泉路附近有一处池塘就在高压电塔下,每天都有许多垂钓爱好者不顾劝阻在此处“放长线钓大鱼”,令人捏把汗。

高压线下垂钓

“shdelubi”说,前几日他路过长清路板泉路,见路口附近绿化带内有一处小池塘边十分热闹。走近一看,七八个人正在池边垂竿钓鱼,坐着的,站着的一字排开,旁边还站着不少人“加油助威”。

然而再定睛一看,网友却发现池塘两头分明都竖立着醒目的警示标志,写着“严禁在此处垂钓”。原来距离池塘仅十几米处就有两座超高压电塔,三四根220千伏的高压线就从池塘上方、垂钓者的头顶穿过。可是垂钓者们仿佛对警告视若无睹,依然我行我素,令网友不禁为他们担忧:“在高压电塔附近钓鱼是很危险的事,万一鱼竿、鱼线不慎挂到电线,那可是要出人命的。”

池塘成了鱼塘

昨天下午,记者来到此处池塘,果然看到岸边十几名垂钓者正



垂钓者无视警示标志我行我素

曹文清 摄

手握鱼竿,专心致志地盯着水面。这处池塘大约有1300多平方米,处于两座超高压电塔之间,上方有多根高压线横穿而过,距离地面约30米。池塘两头有由电力部门竖立的警示标示,上面清晰地写着“高压危险,禁止垂钓”和“电力线路保护区内严禁垂钓”的字样。

但令人吃惊的是,记者发现这里已然发展成了一处垂钓场所,池塘附近摆着一张桌子,上面放着一台电子秤。“钓上来的鱼每斤12元,10斤以下要加付10元塘费。”鱼塘老板说,池塘里的鱼都是自己批发来放进去的,大约有2000多

条,光顾的都是熟客。

“在高压线下面钓鱼不危险吗?”记者问。老板回答:“不要紧,高压线有几十米高呢,碰不到的。”

意外屡见不鲜

记者向一些垂钓爱好者咨询得知,鱼竿大多是碳素材质的,导电性极强,而鱼线沾水后也能导电。一旦发生意外,钓鱼者轻则烧成重伤,重则身亡。据悉,全国各地因在高压线下垂钓而命丧黄泉的惨剧屡见不鲜,可总有些人抱侥幸心理把安全丢在脑后,实在令人捏把汗。

本报记者 曹文清

突发新闻

热线:962288

微博爆料: t.xinmin.cn/baoliao

短信爆料 :02152928686

线索一旦采用即付酬金

强行撞开电梯门 男子坠亡轿厢顶

本报讯(新民网 李若楠 胡彦珣)今天早上6时许,金陵东路海之星假日酒店五楼,一名男子撞开电梯门,跌落至一楼的轿厢顶上当场死亡。

记者今天上午在现场看到,该酒店电梯已停运,电梯门上贴着“电梯已坏”的字样,还摆放着家具作警示。在五楼,记者看到有工作人员正在检查电梯,电梯门呈倾斜斜状。

据酒店方面确认,今天早上6时许,一名男子在电梯运行正常的情况下,强行用身体撞击五楼的电梯门后冲入电梯井。酒店方面看到监控画面后随即报警。

据悉,这名男子并非酒店住客,而是住客的朋友,二十多岁,上海人。男子疑似是在醉酒情况下做出极端举动。目前,警方正在对事故原因作进一步调查。

南京东路花坛 上午发现男尸

本报讯(新民网 李若楠 胡彦珣)今天上午10时许,南京东路近福建路的花坛里发现一具男性尸体。记者从警方了解到,死者是一名流浪人员,初步怀疑是因病猝死,但具体身份信息还有待查验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,警方正封锁花坛出入口,并对现场进行勘察。

新闻追踪

本报讯(记者 曹文清)10月10日,本报A12版《128斤野生冬瓜“膀大腰圆”》报道了一个罕见的“巨无霸”冬瓜,十分稀奇。冬瓜的主人王女士专程把它从安徽宣城带到上海,希望能与更多人分享。

报道刊登后,有多名读者来电希望能与王女士取得联系。昨天,王女士来电告诉记者,她决定将这个128斤的罕见野生大冬瓜,赠送给凯旋一村内的徐汇区街道敬老院,与那里的近200名老人一起品尝。明天,她就将驱车将这个超级冬瓜送去,“让老人们乐一乐,大家一块尝尝鲜。”

热线专递 >>>

【占道乱设摊】

昨晚10时:读者陈先生来电反映,浦东新区南泉路1320弄附近有很多小商贩占道乱设摊,该现象已持续数月,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。

【黑摩的猖獗】

昨晚8时:读者张先生来电反映,轨交7号线上大路站附近,黑摩的拉客猖獗,经常横穿马路,违章行驶,影响路人安全。

陆常青 屠仕超 整理



马路上溜冰场

昨天下午,车水马龙的南京东路上出现了一名脚穿旱冰鞋的青少年,只见他飞快地在车流与人流中来回穿梭,还不时地掏出“蜘蛛侠”的造型。这名男子将马路当成溜冰场,真让人捏一把汗!

肖健 摄影报道